

# 服 务 认 证 规 则

CQC83-622591-2023

---



验光配镜及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服务认证实施规则

Implementation Rules for Service Certification of optometry and myopia prevention and control services for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

2023 年 5 月 19 日发布

2023 年 5 月 19 日实施

---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# 前 言

本文件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（CQC）制定、发布。未经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许可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转载、使用本文件。

本文件持续修订，请登录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（[www.cqc.com.cn](http://www.cqc.com.cn)）获取最新版本。

如对本文件的获取、内容、使用有疑问，可联系我中心客服或相关认证工程师。

为确保服务认证活动符合 GB/T 27065 (ISO/IEC 17065) 等相关标准要求，以及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质量手册、程序文件的要求，并向各方传达认证程序和要求，使各项认证相关活动得以规范有效开展，制定本文件。

本规则于 2023 年 5 月第一次发布。

本文件修订记录：

版本	修订时间	主要修订内容
1.1	2025 年 9 月 5 日	主要变化如下： (1) 适用范围增加认证领域； (2) 具体服务认证模式； (3) 其它按标准格式修订。
1.2	2026 年 6 月 5 日	主要变化如下： (1) 修改了 5.2 文件审核、5.4 和 7.3 人日数的要求。 (2) 在“6.2 复核与认证决定”中明确授予、更新、扩大认证范围的条件



## 1. 适用范围

本规则适用于对中国境内眼镜验配实体门店进行验光、配镜服务的认证活动，该认证活动不包括角膜接触镜（含硬性、软性角膜接触镜）和低视力的验配服务。同时适用于符合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要求的门店。

本规则涉及的验光配镜及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服务认证属于“SC18 卫生保健和社会福利服务”领域。

## 2. 认证依据

CQC8306-2023《验光配镜及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服务认证技术规范》。

上述技术规范原则上应执行 CQC 发布的最新版本。

## 3. 认证模式

### 3.1 服务认证模式：

服务认证模式组成：服务特性测评+服务管理审核+获证后监督 +抽样检测（适用时）

选用以下服务认证模式：

可选的服务认证模式	认证周期	具/没有设计职责的服务认证模式及其组合，通常可供选择与使用
a) 公开的服务特性检验，简称模式 A； b) 神秘顾客（暗访）的服务特性检验，简称模式 B； c) 公开的服务特性检测，简称模式 C； d) 神秘顾客（暗访）的服务特性检测，简称模式 D；	初次认证	服务特性测评适用认证模式 B+G，服务管理审核适用认证模式 I。
e) 顾客调查，简称模式 E； f) 服务足迹测评，简称模式 F；	再认证	同初次认证。
g) 服务能力确认或验证，简称模式 G； h) 服务设计审核，简称模式 H； i) 服务管理审核，简称模式 I。	监督评价	服务特性测评适用认证模式 B+G，服务管理审核适用认证模式 I。

### 3.2 认证的基本环节

- a. 申请与受理
- b. 初始审查（服务管理审核+服务特性测评）
- c. 认证结果评价与决定
- d. 获证后监督。
- e. 复审

## 4. 认证申请与评审

### 4.1 认证单元划分

如需查看全文

请联系 025-84536628, 或发送邮件 [guoxuefeng@cqc.com.cn](mailto:guoxuefeng@cqc.com.cn) 获取。